

防疫抗疫基金紓緩建造業措施— 建造相關的機械設備租賃供應商補助金計劃

申請指引

引言

政府成立防疫抗疫基金(基金)，提供全面的措施，向受疫情嚴重影響的市民及業務提供協助及援助。基金下建造相關的機械設備租賃供應商補助金計劃，向每名合資格供應商提供一次過兩萬元補助金。

資格

2. 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在香港經營附錄A所載列建造相關的機械設備租賃業務的個人或企業，在一般情況下均有資格申請這輪補助金計劃，但須符合以下規定：

- a. 申請者在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須持有有效的商業登記證或有效的公司註冊證明書(如屬公司申請)，或在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為年滿18歲或以上的香港永久性居民(如屬個人申請)；
- b. 申請者在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須全資擁有最少一部合資格建造相關的機械設備；以及
- c. 如屬公司申請並已在基金為建造業推展的其他措施下獲發或將獲發補助金，便不符合資格申請這輪補助。

申請期及程序

申請期

3. 申請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至八月三十一日。申請者必須把申請表連同證明文件及聲明書，以電郵方式(crme_application@devb.gov.hk)提交申請。**逾期申請概不受理。**

申請程序

4. 申請者可在建造業議會網站(www.cic.hk)下載申請表及聲明書。填妥的申請表及聲明書須連同下列證明文件電郵至 crme_application@devb.gov.hk：

A. 建造相關的機械設備擁有權文件

如屬非道路移動機械	如屬特別用途車輛/或離島使用的鄉村車輛
<p>a. 最少一部非道路移動機械的擁有權證明,例如購買有關非道路移動機械的發票/收據;</p> <p>b. 最少一份由申請者與第三方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期間訂立,租用有關非道路移動機械的租賃協議或其他書面證明;</p> <p>c. 清楚顯示下列各項的近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u>有關非道路移動機械的完整大小</u> 	<p>a. 有關特別用途車輛的有效車輛登記文件或離島使用的鄉村車輛的有效鄉村車輛許可證;</p> <p>b. 最少一份由申請者與第三方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期間訂立,租用有關特別用途車輛或離島使用的鄉村車輛的租賃協議或其他書面證明;以及</p> <p>c. 有效的香港身份證副本(如屬個人申請);或有效的商業登記證及有效的公司註冊證明書副本(如屬公司申請)。</p>

如屬非道路移動機械	如屬特別用途車輛/或離島使用的鄉村車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有關非道路移動機械機身上的標籤</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有關非道路移動機械機身上標籤的特寫照片</u>；以及  <p>d. 有效的香港身份證副本(如屬個人申請)或有效的商業登記證副本(如屬公司申請)</p>	

5. 申請表採用可輸入資料的PDF格式。申請者須填妥並提交可輸入資料的PDF表格。請勿列印以人手填寫表格。

B. 銀行文件

6. 申請者指定收款銀行帳戶的證明文件(例如銀行存摺首頁或最近三個月內發出的月結單副本)，須清楚顯示銀行名稱、帳戶持有人名稱及帳戶號碼。

7. 指定收款銀行帳戶的持有人必須為申請者(如屬個人申請)或商業登記證／公司註冊證明書上顯示的已登記擁有人(如

屬公司申請)。否則，發展局或會要求提供補充資料以作核實。

8. 申請者如沒有以其個人或公司(如屬公司申請)名義開立的銀行帳戶，須填寫**附錄B**夾附的付款授權書，連同已填妥的申請表、聲明書及其他證明文件一併提交。

9. 申請者或需要提供補充資料。**如申請者未能在如兩星期內提交所需資料，有關申請會被視為即時撤回。**

10. 申請者如要撤回申請，務必盡快以書面通知發展局。

11. 政府或其代理人將會對合資格的申請人進行隨機審查。

發放補助金

12. 在一般情況下，補助金會在收到已填妥的申請表、聲明書及其他所需證明文件後四個星期內，直接存入合資格申請者的指定銀行帳戶。

查詢

13. 如有查詢，請以電郵方式聯絡發展局或致電建造業議會熱線。

電郵	crme_enquiry@devb.gov.hk
熱線	3199 7377

14. 本申請指引為英文版本譯本。如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合資格建造相關的機械設備清單

經環境保護署註冊的非道路移動機械

受規管機械

1. 空氣壓縮機
2. 推土機
3. 鑽機
4. 挖泥機
5. 升降平台
6. 搬運機
7. 流動吊機
8. 流動發電機
9. 流動泵
10. 動力供應器
11. 道路工程機械
12. 拖車
13. 焊接機
14. 受規管機械—其他

非道路車輛

15. 特別用途車輛—叉車

經運輸署註冊的特別用途車輛及於離島使用的鄉村車輛

1. 架空平板車
2. 叉車
3. 混凝土泵車
4. 流動吊機
5. 流動發電機
6. 壓路機
7. 交通警告燈號車
8. 拖拉車
9. 司機操作的鄉村車輛
10. 由徒步者控制的鄉村車輛

